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6 年园林零星工程(第一期)造价咨询(结算审核) 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惠州市惠阳区市政和代建事务中心 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兴湖路 6 号 联系电话: 0752-3823061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 年园林零星工程(第一期)造价咨询(结算审核)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 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经营的独立法人。 (二) 报名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企业必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 服务范围和服务能力满足服务工作要求, 并已驻入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的企业。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规模: 2026 年园林零星工程 (第一期),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19.74 万元。包含体育公园三期排水管修复工程(1.42 万元); 体育公园零星维修工程 (0.45 万元); 人民公园路灯维修工程 (6.28 万元); 凤凰山公园路灯维修工程 (3.44 万元); 景岭公园雨水管改造工程 (0.67 万元); 半岛滨水公园芦苇修剪该零星维修工程 (4.31 万元); 人民公园篮球架、体育公园监控、秋宝路与秋

	宝南路交接口隔离护栏等零星维修工程（3.18万元）等7项零星维修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 服务类型：工程造价咨询 3. 工作内容： （1）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审核结算（具体工作内容以现场签证为准）。 （2）根据选取单位意见修改完善造价咨询成果文件。 4. 服务人员要求： （1）负责本工程造价咨询的班子必须健全，服务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并对项目的全程进行跟踪服务。 （2）熟悉和掌握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项目造价咨询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相关标准、规范。 5. 服务工作要求；中选机构在结算审核工作中，应认真核对结算文件，及时与选取单位沟通。 6. 服务成果及其质量要求； （1）服务成果要求：提交结算审核书面文件一式两份，结算审定书一式三份以及电子光盘（以每批工程为单位各一份，需包含造价文件）给选取人。
--	---

		(2) 成果质量要求：须符合国家和广东省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国家或行业和广东省现行的标准、规范，本工程所在省、市建设和造价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定额及其相关配套文件，惠阳区财政局的有关规定，无缺项、无漏项。如出现缺项、漏项，须 1 日历天内修改完善，给选取单位造成损失的，选取单位有权追究相应责任。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地点：惠州市惠阳区 2. 方式：提交成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10%）。 3. 服务费用预算（作为合同暂定价）：人民币 1345.48 元（已下浮 20%，结算价最终以选取单位审定为准）。 4. 计价标准： （1）工程造价咨询费按财政局或委托单位审核的送审结算造价为收费基数，参照《关于调整惠州市市级财政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通知》（惠财审函[2018]1 号）计取并下浮 20%后，再按服务单位报价下浮率进行结算。工程造价咨询费最终以选取单位审定的结算费用为准。 （2）中选机构同意按选取单位制定的履约评价标准（具体评价标准按双方签订的合



		同) 进行考核, 选取单位有权根据履行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对履约评价标准进行修改, 中选机构同意按选取单位修改的最新履约评价标准来执行。
8	服务时间	中选机构须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展工作, 且在选取单位提供工程结算审核所需的基本资料后的合同约定工期内, 完成本工程结算审核工作。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验收, 服务成果须符合服务要求和合同要求。 3.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整改、重新制作、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等。 4. 验收方式: 服务成果经惠阳区财政局审定, 服务质量根据项目业主制定的履约评价办法进行评价。
10	支付方式	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关于响应方案	1、按照本需求书和中介超市提供的响应方

	报送要求	案版本填报，不得报送与采购要求无关内容。未按响应方案版本填报，项目业主不予认可。 2、在响应方案中填报报价金额或下浮率。
14	备注	响应文件名命名为：“工程名称+发包类型+（意向企业名称）”，如：……工程勘察（……公司）

